

# 汉滨区财政局文件

汉区财整（2022）17号

## 汉滨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财政涉农整合资金的通知

汉滨区林业局：

根据汉滨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《关于2022年涉农整合资金（衔接资金）分配使用的批复》（汉巩衔组发〔2022〕5号），现从安康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》安财建〔2022〕18号文件中下达1141.2万元，《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》安财建〔2022〕19号文件中下达100万元，以上合计1241.2万元。具体用途、金额、分类科目详见附件。

一、请收到资金后，加快项目实施，及时拨付资金，加快支出进度。

二、请按资金用途确定项目绩效目标，并按规定对绩效目标进行自评，将绩效自评报告报区巩固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

室、区财政局。

三、按扶贫项目资金“三级两账”监管系统要求，及时将项目资金台账录入监管系统。

附件：财政涉农整合资金明细表



---

抄送：预算股、国库股、农业股。

---

汉滨区财政局

---

2022年4月29日印发

附件

## 财政涉农整合资金明细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	项目名称	资金	功能科目	政府经济科目
林业局	林木良种补助	124	2130205森林资源培育	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
	造林补助	300		50903个人农业生产补贴
	森林抚育	300		50205委托业务费
	望河垭至平安村（龙垭） 防火道路建设	417.2		50302基础设施建设
	林下经济发展补助	100	2130221产业化管理	50903个人农业生产补贴
合计		1241.2		